▶受贈財物(58 案)

臺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 109 年 11 月受贈財物案件一覽表

編號	登錄機關 (單位)	餽贈人	登錄日期	事件內容	處理情形
1	本府環境保護局	葉〇〇	109.10.6	葉〇〇贈送該局黃〇〇餅乾1盒。	1.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 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得受贈之。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2	本市白河區 公所	張〇〇	109.10.14	張〇〇贈送該所吳〇〇鳳梨酥1盒。	1.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 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得受贈之。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3	本府工務局	莊〇〇	109.9.29	莊〇〇贈送該局王〇〇月餅及文旦 各 1 箱。	 1.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 退還或轉贈。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4	本府工務局	江00	109.9.24	江〇〇贈送該局危〇〇鳳梨酥1盒。	 1.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 退還或轉贈。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5	本市白河區 公所	陳〇〇	109.9.23	陳〇〇贈送該所陳〇〇餅乾1盒。	1.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 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得受贈之。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6	本市白河區公所	陳〇〇	109.9.23	陳〇〇贈送該所陳〇〇餅乾1盒。	1.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 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得受贈之。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7	本市白河區 公所	吳〇〇	109.9.23	吳〇〇贈送該所陳〇〇鳳梨酥 1 盒。	1.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 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得受贈之。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8	本市白河區 公所	王00	109.9.23	王〇〇贈送該所徐〇〇麻荖1包。	1.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 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 利義務之虞時,得受贈之。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9	本市白河區 公所	劉〇〇	109.9.25	劉〇〇贈送該區區長1箱柚子。	1.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 定,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

編號	登錄機關 (單位)	餽贈人	登錄日期	事件內容	處理情形
					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 下,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 利義務之虞時,得受贈之。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10	本市白河區公所	劉〇〇	109.9.25	劉〇〇贈送該所鄭〇〇1箱柚子。	1.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得受贈之。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11	本市白河區公所	○○協會	109.9.22	○○協會贈送該所鄭○○1 箱柚子。	1.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 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得受贈之。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12	本市白河區公所	鄭〇〇	109.9.26	鄭〇〇贈送該區區長1盒月餅。	1.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 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得受贈之。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13	本市白河區公所	鄒〇〇	109.9.30	鄒〇〇贈送該區區長1盒香腸。	1.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得受贈之。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14	本市白河區公所	鄒〇〇	109.9.29	鄒○○贈送該所陳○○1 盒香腸。	1.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 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得受贈之。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15	本市白河區公所	鄒〇〇	109.9.29	鄒○○贈送該所盧○○1 盒香腸。	1.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 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得受贈之。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16	本市白河區公所	陳〇〇	109.9.30	陳〇〇贈送該所毛〇〇1 盒月餅。	1.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 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得受贈之。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17	本市白河區 公所	鄭〇〇	109.9.26	鄭〇〇贈送該區區長1箱柚子。	1.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

編號	登錄機關 (單位)	餽贈人	登錄日期	事件內容	處理情形
					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 下,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 利義務之虞時,得受贈之。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18	本市大內區公所	陳〇〇	109.9.29	陳〇〇贈送該所張〇〇1 箱奇異果。	1.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 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得受贈之。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19	本府經濟發展局	陳〇〇	109.10.5	陳〇〇贈送該局謝〇〇5箱水梨。	 1.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 退還或轉贈。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20	本府經濟發展局	陳〇〇	109.9.30	陳〇〇贈送該局林〇〇4箱水梨。	 1.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 退還或轉贈。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21	本府經濟發展局	陳〇〇	109.9.29	陳〇〇贈送該局吳〇〇5箱水梨。	 1.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 退還或轉贈。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22	本府經濟發展局	鄭〇〇	109.9.25	鄭〇〇贈送該局王〇〇5箱水梨。	 1.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 退還或轉贈。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23	本府經濟發展局	〇〇公司	109.9.25	○○公司贈送該局張簡○○月餅 4 盒。	 1.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 退還或轉贈。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24	本府經濟發展局	〇〇公司	109.9.24	〇〇公司贈送該局張簡〇〇柚子 3 箱。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 退還或轉贈。 政風室登錄建檔。
25	本府經濟發展局	〇〇公司	109.9.24	○○公司贈送該局梁○○柚子2箱。	1.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 退還或轉贈。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26	本市後壁區公所	蘇〇〇	109.10.29	蘇〇〇贈送該所區長保養品1盒。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 政風室登錄建檔。
27	本府都市發展局	謝〇〇	109.9.29	謝〇〇贈送該局局長禮盒1盒。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 政風室登錄建檔。
28	本府地政局	李〇〇	109.10.12	李〇〇贈送該局局長奇美博物館門票及禮盒2組。	1.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 送,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 標準。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29	本市歸仁區公所	錢〇〇	109.9.16	錢〇〇贈送該所林〇〇茶葉2包。	1.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 退還或轉贈。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編號	登錄機關 (單位)	餽贈人	登錄日期	事件內容	處理情形
30	本市歸仁區公所	黃〇〇	109.9.8	黃〇〇贈送該區區長香腸1盒。	1.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 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得受贈之。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31	本市歸仁區公所	〇〇公司	109.9.23	〇〇公司贈送該區區長鳳梨酥及餅 乾各1盒。	1.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 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得受贈之。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32	本市歸仁區公所	戴〇〇	109.9.15	戴〇〇贈送該區區長文旦1盒。	1.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得受贈之。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33	本市歸仁區公所	陳〇〇	109.9.30	陳〇〇贈送該所吳〇〇洋酒1瓶。	 1.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 退還或轉贈。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34	本市歸仁區公所	賀〇〇	109.9.25	賀〇〇贈送該區區長月餅 1 盒。	1.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得受贈之。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35	本府社會局	林〇〇	109.10.6	林〇〇贈送該局顏〇〇黑麻油1瓶。	1.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得受贈之。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36	本府社會局	曾〇〇	109.10.8	曾〇〇贈送該局潘〇〇禮盒1盒。	1.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 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得受贈之。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37	本府社會局	洪〇〇	109.10.10	洪〇〇贈送該局曾〇〇豬肉乾禮盒 1盒。	 1.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 退還或轉贈。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38	本府社會局	吳〇〇	109.10.20	吳○○贈送該局謝○○螃蟹4隻。	1.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 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得受贈之。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編號	登錄機關 (單位)	餽贈人	登錄日期	事件內容	處理情形
39	本府社會局	趙〇〇	109.10.28	趙○○贈送該局局長禮盒1盒。	1.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得受贈之。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40	本市安定區公所	陳〇〇	109.9.11	陳〇〇贈送該區區長柚子2箱。	1.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得受贈之。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41	本市安定區公所	程〇〇	109.9.1	程〇〇贈送該區區長蛋捲1盒。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 政風室登錄建檔。
42	本市安定區公所	方〇〇	109.9.1	方〇〇贈送該區區長茶葉 5 小包。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 政風室登錄建檔。
43	本市安定區公所	涂〇〇	109.9.10	涂〇〇贈送該區區長茶葉1盒。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 政風室登錄建檔。
44	本市安定區公所	程〇〇	109.9.22	程〇〇贈送該區區長黑木耳露1盒。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 送,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 政風室登錄建檔。
45	本市安定區公所	張〇〇	109.9.24	張〇〇贈送該區區長綠豆椪 1 盒。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 政風室登錄建檔。
46	本市安定區公所	王〇〇	109.9.26	王〇〇贈送該區區長水梨1盒。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 政風室登錄建檔。
47	本府交通局	陳〇〇	109.9.16	陳〇〇贈送該局熊〇〇文旦禮盒 1 盒。	1.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 退還或轉贈。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48	本府交通局	郭〇〇	109.9.17	郭〇〇贈送該局方〇〇文旦 2 箱。	 1.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 退還或轉贈。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49	本府交通局	張〇〇	109.9.24	張〇〇贈送該局郭〇〇月餅1盒。	1.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 退還或轉贈。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50	本府交通局	蕭〇〇	109.9.28	蕭〇〇贈送該局熊〇〇月餅1盒。	1.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 退還或轉贈。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編號	登錄機關 (單位)	餽贈人	登錄日期	事件內容	處理情形
51	本府交通局	蕭〇〇	109.9.28	蕭〇〇贈送該局謝〇〇月餅1盒。	1.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 退還或轉贈。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52	本府交通局	蔡〇〇	109.9.25	蔡〇〇贈送該局王〇〇堅果1盒。	1.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 退還或轉贈。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53	本府交通局	蔡〇〇	109.9.25	蔡〇〇贈送該局熊〇〇堅果1盒。	1.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 退還或轉贈。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54	本府交通局	蔡〇〇	109.9.25	蔡〇〇贈送該局謝〇〇堅果1盒。	1.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 退還或轉贈。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55	本府交通局	蔡〇〇	109.9.25	蔡○○贈送該局吳○○堅果1盒。	1.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 退還或轉贈。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56	本府交通局	蔡〇〇	109.9.25	蔡○○贈送該局莊○○堅果1盒。	1.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 退還或轉贈。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57	本府交通局	侯〇〇	109.9.29	侯〇〇贈送該局郭〇〇中秋月餅 1 盒。	1.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得受贈之。 2. 政風室登錄建檔。
58	本府環境保護局	鄭〇〇	109.9.30	鄭〇〇贈送該局林〇〇茶葉禮盒 1 盒。	1.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 退還或轉贈。 2. 政風室登錄建檔。